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5-065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锐明技术	股票代码	0029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炯	龚晓涵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南山智园 B1 栋 23 层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南山智园 B1 栋 23 层	
电话	0755-33605007	0755-33605007	
电子信箱	infomax@streamax.com	infomax@streamax.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55,631,115.30	1,152,234,537.86	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3,071,747.93	123,667,372.23	6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8,017,823.18	118,127,745.51	5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8,400,550.94	99,677,020.33	68.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	0.72	59.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	0.72	59.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7%	8.55%	2.6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00,933,788.15	3,041,484,018.21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61,254,138.19	1,684,748,620.81	10.4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0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志坚	境内自然人	22.87%	40,872,108	32,947,004	不适用	0	
望西淀	境内自然人	16.02%	28,632,539	23,760,704	不适用	0	
嘉通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76%	26,376,714	0	不适用	0	
刘文涛	境内自然人	1.12%	2,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7%	1,368,934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76%	1,351,6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58%	1,04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1,031,2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锐	其他	0.50%	893,500	0	不适用	0	

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44%	794,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均为公司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出售子公司部分股权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更好聚焦发展主营业务，同时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长期需要，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3,098.55 万元向广州广交数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交数科”）和东莞市锐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锐盈投资”）合计转让所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锐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明科技”）47.67%股权。其中，广交数科以人民币 2,730 万元受让锐明科技 42%股权；锐盈投资以人民币 368.55 万元受让锐明科技 5.67%股权。锐明科技整体估值为人民

币 6,5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锐明科技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19%，锐明科技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6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锐明科技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后，广交数科持有锐明科技 42%的股权，唐善良持有锐明科技 33.33%的股权，公司持有锐明科技 19%的股权，锐盈投资持有锐明科技 5.67%的股权，锐明科技自 2025 年 1 月 1 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2025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次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同意在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价格由 25.35 元/股调整为 24.6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赵志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